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上交所 ETF 因调整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委托计算机构等事宜修订法律文件的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 3 只上交所 ETF 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简称 IOPV）自 2026 年 2 月 9 日起不再由上海证券交易所计算，调整为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委托的机构计算，并将继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基于以上事项，经履行规定程序，基金管理人旗下 3 只上交所 ETF 法律文件中 IOPV 委托计算机构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涉及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扩位证券简称	本次修订的法律文件
510130	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盘ETF	上证中盘ETF 易方达	基金合同
510100	易方达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SZ50ETF	上证50ETF易方达	招募说明书
588080	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创板50	科创50ETF易方达	招募说明书

二、基金合同修订

本次仅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涉及修订基金合同，具体修订事项如下：

1. 调整 IOPV 委托计算机构

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IOPV 委托计算机构由上海证券交易所调整为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委托的机构，并将继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有关条款相应修订为“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与公告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其他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基金管理人信息相应修订《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部分表述。

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详见附件一《基金合同修订说明》。基金管理人将相

应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三、招募说明书修订

易方达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易方达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此次修订主要涉及调整“基金份额的上市交易”“风险揭示”章节中 IOPV 委托计算机构，由上海证券交易所调整为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委托的机构，并将继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招募说明书具体修订内容详见附件二《招募说明书修订说明》。

四、调整 IOPV 委托计算机构等事宜及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自 2026 年 2 月 9 日起生效。

五、其他事项

1. 本次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修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且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程序。

2.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3.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附件一：《基金合同修订说明》

附件二：《招募说明书修订说明》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2月6日

附件一：《基金合同修订说明》

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全文	指定媒介 指定网站 指定报刊 指定的媒介	规定媒介 规定网站 规定报刊 规定媒介
第一部分 前言和释义	为保护基金投资者合法权益，明确《基金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与义务，规范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或“基金”）运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以下简称“《管理规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3号——指数基金指引》（以下简称“《指数基金指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6号《基金合同的内容与格式》及其他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充分保护基金投资者及相关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的原则基础上，特订立《易方达上证中盘	为保护基金投资者合法权益，明确《基金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与义务，规范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或“基金”）运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以下简称“《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3号——指数基金指引》（以下简称“《指数基金指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6号《基金合同的内容与格式》及其他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充分保护基金投资者及相关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的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或“《基金合同》”）。 《销售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 《管理规定》指中国证监会 2017 年 8 月 31 日颁布、同年 10 月 1 日实施的《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在交易时间内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申购、赎回清单和组合证券内各只证券的实时成交数据计算并发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简称 IOPV 指定媒介 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用以进行信息披露的全国性报刊及指定互联网网站（包括基金管理人网站、基金托管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等媒介	原则基础上，特订立《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或“《基金合同》”）。 《销售办法》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 《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指中国证监会 2017 年 8 月 31 日颁布、同年 10 月 1 日实施的《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指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委托的机构在交易时间内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申购、赎回清单和组合证券内各只证券的实时成交数据计算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简称 IOPV 规定媒介 指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全国性报刊（以下简称规定报刊）及《信息披露办法》规定的互联网网站（以下简称规定网站，包括基金管理人网站、基金托管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等媒介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	（四）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与公告	（四）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与公告 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的交易	基金管理人在每一个交易日开市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当日的申购、赎回清单，上海证券交易所开市后根据申购、赎回清单和组合证券内各只证券的实时成交数据，计算并发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供投资者交易、场内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参考。参考净值的具体计算方法参见招募说明书。 基金管理人可以调整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计算公式，并予以公告。	删除
第十部分 基金合同 当事人及 权利义务	一、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简况 法定代表人：刘 晓 艳 （二） 基金管理人的权利与义务 2、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6） 按规定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会计账册、报表、记录和其他相关资料 15 年以上； 二、基金托管人 （二） 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与义务 2、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托管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1） 保存基金托管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15 年	一、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简况 法定代表人：吴欣荣 （二） 基金管理人的权利与义务 2、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6） 按规定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会计账册、报表、记录和其他相关资料 20 年以上； 二、基金托管人 （二） 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与义务 2、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托管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1） 保存基金托管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20 年

	以上；	以上；
第二十部分 基金的会计与审计	二、基金的年度审计 1、基金管理人聘请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相互独立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注册会计师对本基金的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	二、基金的年度审计 1、基金管理人聘请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相互独立的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注册会计师对本基金的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
第二十一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	（九）基金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年度报告、基金中期报告和基金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年结束之日起三个月内，编制完成基金年度报告，将年度报告登载在指定网站上，并将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登载在指定报刊上。基金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会计报告应当经过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十一）澄清公告 在基金合同期限内，任何公共媒介中出现的或者在市场上流传的消息可能对基金份额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或者引起较大波动，以及可能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知悉后应当立即对该消息进行公开澄清，并将有关情况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基金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九）基金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年度报告、基金中期报告和基金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年结束之日起三个月内，编制完成基金年度报告，将年度报告登载在规定网站上，并将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登载在规定报刊上。基金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会计报告应当经过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十一）澄清公告 在基金合同期限内，任何公共媒介中出现的或者在市场上流传的消息可能对基金份额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或者引起较大波动，以及可能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知悉后应当立即对该消息进行公开澄清，并将有关情况立即报告基金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
第二十二部分 基金合同的	三、基金财产的清算 2、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	三、基金财产的清算 2、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

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人、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六、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清算过程中的有关重大事项须及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公告于《基金合同》终止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 5 个工作日内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进行公告。 七、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文件的保存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基金托管人保存 15 年以上。	人、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六、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清算过程中的有关重大事项须及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经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公告于《基金合同》终止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 5 个工作日内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进行公告。 七、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文件的保存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基金托管人保存 20 年以上。
-----------------------------	--	---

附件二：《招募说明书修订说明》

一、易方达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修订对照表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八、基金份额的上市交易	（四）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与公告 基金管理人在每一个交易日开市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当日的申购赎回清单，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开市后根据申购赎回	（四）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与公告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委托的机构在开市后根据申购赎回清单和组合证券内各只证券的实时成交数据计算，并通过

	清单和组合证券内各只证券的实时成交数据， 计算并 发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供投资者交易、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参考。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供投资者交易、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参考。
十九、风险揭示	（一）本基金特有风险 8、参考 IOPV 决策和 IOPV 计算错误的风险 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开市后根据申购赎回清单和组合证券内各只证券的实时成交数据，计算并发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供投资人交易、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参考。IOPV 与实时的基金份额净值可能存在差异，IOPV 计算也可能出现错误，投资人若参考 IOPV 进行投资决策可能导致损失，需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一）本基金特有风险 8、参考 IOPV 决策和 IOPV 计算错误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委托的机构在开市后根据申购赎回清单和组合证券内各只证券的实时成交数据计算，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供投资人交易、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参考。IOPV 与实时的基金份额净值可能存在差异，IOPV 计算也可能出现错误，投资人若参考 IOPV 进行投资决策可能导致损失，需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二、易方达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修订对照表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八、基金份额的上市交易	四、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与公告 基金管理人在每一个交易日开市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当日的申购赎回清单，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开市后根据申购赎回清单和组合证券内各只证券的实时成交数据，计算并发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供投资者交易、申购、赎回基	四、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的计算与公告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委托的机构在开市后根据申购赎回清单和组合证券内各只证券的实时成交数据计算，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供投资者交易、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参考。

	金份额时参考。	
十九、风险揭示	一、本基金特有风险 3、ETF 运作的风险 （1）参考 IOPV 决策和 IOPV 计算错误的风险 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开市后根据申购赎回清单和组合证券内各只证券的实时成交数据，计算并发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供投资人交易、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参考。IOPV 与实时的基金份额净值可能存在差异，IOPV 计算也可能出现错误，投资人若参考 IOPV 进行投资决策可能导致损失，需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一、本基金特有风险 3、ETF 运作的风险 （1）参考 IOPV 决策和 IOPV 计算错误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委托的机构在开市后根据申购赎回清单和组合证券内各只证券的实时成交数据计算，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供投资人交易、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参考。IOPV 与实时的基金份额净值可能存在差异，IOPV 计算也可能出现错误，投资人若参考 IOPV 进行投资决策可能导致损失，需由投资人自行承担。